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赤峰黄金”）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11人，实际出席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提取盈余公积后)为2,128,770,783.57元，2020年度合并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84,024,812.51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9,755,741.51元，2020年度净利润为105,325,692.58元。

因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国内的五龙矿业、吉隆矿业和瀚丰矿业正在实施“建大矿、上规模”项目，国外的万象矿业正在实施“一体两翼”发展战略，探矿增储和扩能改造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同时公司正在进行加纳毕比安尼（Bibiani）金矿的并购，现金需求较大，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八、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融资总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并为增强公司资金运用的灵活性，提高资金使用的经济效果，2021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融资的总额度（指融资余额）拟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并购贷款、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融资、贸易融资等，不含非公开发行股份等股权型再融资及公司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务融资工具。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融资事项的谈判、签订合同及其他与融资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等。上述额度的融资事项内无需再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出具决议。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为保障 2021 年度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融资事项顺利实施，拟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上述各项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

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担保事项的谈判、签署合同及其他与担保事项相关的法律文件等。上述额度内的对外担保事项无需再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出具决议。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及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套期保值额度的议案》

为规避黄金、电解铜等主要产品价格风险及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保证产品销售的利润空间、控制黄金租赁融资、外币借款等资金成本，公司拟在2021年度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

1、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黄金、铜、锌等贵金属、有色金属，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及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品种；套期保值工具限于境内外合法运营的期货、现货交易所期权、期货、远期合约或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衍生品交易工具。

2、2021年度针对黄金租赁融资进行的套期保值，持仓量不超过融资租入的

黄金数量；

3、2021年度针对黄金、白银、铜、锌等有色金属、贵金属及其他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产品进行的套期保值，持仓量不超过2021年度计划产量的80%；

4、2021年度外汇套期保值规模不超过相对应的外币业务规模；

4、2021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占用总额不超过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有效，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占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定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20日